

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》，公司将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回购事项相关议案。有关本次回购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皇马科技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6）。

根据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（2013 年修订）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（即 2018 年 11 月 12 日）及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（即 2018 年 11 月 21 日）登记在册的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、比例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18 年 11 月 12 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
1	王新荣	11,000,000	5.50%
2	马夏坤	11,000,000	5.50%
3	上海晨灿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5,000,000	2.50%
4	上海盛彦舟合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4,700,000	2.35%
5	何晓玲	4,000,000	2.00%
6	上海诚芯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3,013,500	1.51%

7	金晓铮	3,000,000	1.50%
8	浙江恒晋同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2,500,000	1.25%
9	王伟	1,789,500	0.89%
10	李振华	1,600,000	0.80%

二、2018年11月21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
1	王新荣	11,000,000	5.50%
2	马夏坤	11,000,000	5.50%
3	上海晨灿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5,000,000	2.50%
4	上海盛彦舟合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4,700,000	2.35%
5	何晓玲	4,000,000	2.00%
6	上海诚芯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3,013,500	1.51%
7	金晓铮	3,000,000	1.50%
8	浙江恒晋同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2,500,000	1.25%
9	李振华	1,600,000	0.80%
10	王伟	1,582,300	0.79%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1月24日